

临西县贯彻落实《“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 实施方案

为推动健康临西建设，全面提高全县人民健康水平，推进健康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根据上级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坚持政府主导，发挥市场机制作用，促进全民健康制度体系更加完善，健康领域发展更加协调，全民健康素养水平明显提升，主要健康危险因素得到有效控制，人人享有高质量的健康服务和高水平的健康保障，健康产业繁荣发展，基本实现健康公平，人民身体素质明显增强，到2030年，努力达到以下目标：**一是**健康水平稳步提升。人民身体素质明显增强，人均预期寿命达到**79**岁。**二是**健康责任明显增强。互促共建、人人共享的健康责任体系基本建立，健康成为社会发展的价值取向。**三是**健康危害有效控制。健康生活方式全面普及，健康生产生活环境基本形成，食品药品安全得到有效保障，严重威胁健康的重大疾病得到有效控制。**四是**健康服务优化便捷。优质高效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完善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全面建立，健康服务供给更加丰富与快捷。**五是**健康产业显著壮大。健康产业体系更加健全，形成一批具有竞争力的健康产业集群，将健康产业打造成为县域经济的重要产业。**六是**健康制度更加完

善。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健全完善健康领域治理体系，进一步提升治理能力。

二、主要健康指标

依照《邢台市“健康中国2030”规划实施方案》，根据我县实际，确定各项健康指标，见下表：

“健康临西”建设主要指标

领域	指 标	2015 年	2020 年	2025 年	2030 年
健康水平	人均预期寿命（岁）	76.0	77.0	78.0	79.0
	婴儿死亡率（‰）	5.04	4.2	4.2	4.2
	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6.08	5.15	5.15	5.15
	孕产妇死亡率（1/10万）	15.0	14.0	13.0	12.0
	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人数比例（%）	——	90.6	——	92.2
健康生活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	20	25	30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口比例（每万人）	——	2400	2600	2900
健康服务与保障	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	20%	比2015年降低10%	比2015年降低20%	比2015年降低30%
	每千常住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1.46	2.1	2.8	3.0
	个人卫生支出占总费用的比重（%）	36.0	30左右	28左右	25左右
健康环境	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27.14	50	60	持续改善
	地表水质达到或好于劣Ⅴ类水体比例（%）	——	85	——	持续改善
健康产业	健康服务业总规模（百亿元）	——	0.2	0.3	0.4

三、主要任务

（一）强化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

1. **深入开展全民健康教育。**普及健康生活方式，各类媒体加大健康科学知识宣传力度，广播电视、报刊及政府门户网站等媒体开设规范的健康栏目，利用新媒体拓展健康教育。开展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对家庭和高危个体健康生活方式进行指导及干预，开展健康体重、健康口腔、健康骨骼等专项行动，到2030年基本实现全覆盖。开发推广促进健康生活的适宜技术和用品。建立健康知识和技能核心信息发布制度，健全覆盖全县的健康素养和生活方式监测体系。建立健全健康促进宣传与教育体系，提高健康教育宣传服务能力，从小抓起，普及健康科学知识。实施流动人口健康教育和促进行动计划。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发展健康文化，移风易俗，培育良好的生活习惯。加强对网上医疗信息、虚假养生知识的辟谣和清理。（责任单位：卫健局、宣传部、网信办、市场监管局、文广新体局。排第一位的为牵头单位，其他为配合单位，下同。）

2. **加大学校健康教育力度。**将健康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把健康教育作为所有教育阶段素质教育的重要内容。以中小学为重点，建立学校健康教育推进机制。强化健康知识技能应用考核，将基本健康知识掌握程度纳入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素质评价内容。构建相关学科教学与教育活动相结合、课堂教育与课外实践相结合、经常性宣传教育与集中式宣传教育相结合的健康教育模式。将健康教育纳入体育教师职前教育和职后培训内容。在全县开展健康促进学校创建活动，到2030年，全县大多数的中小学达到健康促进学校标准。健全健康教育工作网络，各级健康教育专业

机构要配置相应的健康教育专业技术人员，履行业务指导职能。

（责任单位：教育局、卫健局、宣传部、网信办、编办）

3. 积极引导合理膳食。推进健康饮食文化建设，普及家庭烹调、健康膳食和膳食营养有关的知识和技能，制定推广适合我县特点的膳食指南，倡导“三减三健”（减盐、减油、减糖，健康口腔、健康体重、健康骨骼），发布适合不同人群特点的膳食指南，引导居民形成科学的膳食习惯。建立健全居民营养监测制度，对重点区域、重点人群实施营养干预，重点解决微量营养素缺乏、部分人群高热能食物摄入过多等问题，逐步解决居民营养不足与过剩并存问题。加强对学校、幼儿园、养老机构等营养健康工作的指导。开展示范健康食堂和健康餐厅建设。实施临床营养干预，改善居民营养状况，降低膳食营养相关疾病（营养不良和慢性病），促进居民健康。到2030年，居民营养知识素养明显提高，营养缺乏疾病发生率显著下降，按照全国人均每日食盐摄入量降低20%，居民超重、肥胖人口增长速度明显放缓。**（责任单位：卫健局、教育局、宣传部、市场监管局）**

4. 加快推进控烟限酒。全面推进控烟履约，加大控烟力度，运用价格、税收、法律等手段提高控烟成效。深入开展控烟宣传教育。积极推进无烟环境建设，加大公共场所控烟监督执法力度。全面推进公共场所禁烟工作，逐步实现室内公共场所全面禁烟。全县党政机关公务活动中严禁吸烟，领导干部要带头在公共场所禁烟，把全县党政机关、医疗卫生机构及学校建成无烟单位。严禁向未成年人提供、销售烟草。强化戒烟服务。到2030年，争取实现公共场所全面禁烟，15岁以上人群吸烟率降低到20%。加

强限酒健康教育，控制酒精过度使用，减少饮酒过量和酗酒。开展有害使用酒精监测，对酒精使用造成相关疾病的个人及其家庭提供预防和治疗干预措施。（责任单位：爱卫办、卫健局、宣传部、发改局、税务局、市场监管局、文广新体局、教育局、司法局、各乡镇（区））

5. 全面促进心理健康。加强心理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规范化管理，提升全民心理健康素养。大力普及心理卫生知识，提升全民心理健康素养。大力推进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有效化解儿童和青少年心理健康问题。加强对抑郁症、焦虑症等常见精神障碍和心理行为问题的干预，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登记和救治救助管理，全面推进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提供心理健康服务和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到2030年，常见精神障碍防治和心理行为问题识别干预水平显著提高。（责任单位：卫健局、教育局、科协、发改局、宣传部、公安局、司法局、人社局、民政局、残联、总工会、团委、妇联）

6. 严控影响健康行为和毒品危害。强化社会综合治理，以青少年、育龄妇女、流动人口以及性传播高危行为人群为重点，通过传统媒体、新媒体以及学校教育等多形式、多渠道，开展性道德、性健康和性安全宣传教育和干预，减少意外妊娠和性病、艾滋病等疾病的传播。大力普及有关毒品危害、应对措施和治疗途径等知识。加强全县戒毒医疗服务体系建设，推行政府购买其他医疗机构医疗服务用于戒毒场所医疗工作，早发现、早治疗成瘾者。建立集生理脱毒、心理康复、就业扶持、回归社会于一体的戒毒康复模式，最大限度减少毒品社会危害。（责任单位：卫

健局、公安局、教育局、宣传部、司法局、文广新体局、妇联、市场监管局、各乡镇(区))

(二) 提高全民身体素质

1. **建立健全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加大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力度，合理布局布点，统筹建设一批多功能运动场、健身步道、体育公园等新型场地设施。打造城镇社区 15 分钟健身圈，积极推进体育生活化建设。到 2030 年，建成并逐步完善县乡村三级公共体育设施网络，人均体育场地面积不低于 2.3 平方米。扶持和引导基层体育社会组织发展，鼓励建立体育类社会组织，建设集体育健身、健康文化宣传、科学健身指导、体质监测等多功能于一体的基层运动健康促进服务中心。推行公共体育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确保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和符合开放条件的企事业单位体育场地设施全部向社会开放。(责任单位：文广新体局、宣传部、财政局、发改局、教育局、自然资源规划局、民政局、卫健局、总工会)

2. **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贯彻落实《全民健身计划》，建立政府主导、部门协同、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全民健身工作格局。开展具有临西文化特色的全民健身活动，扶持推广太极拳、谭腿、健身气功等民族民俗民间传统运动项目。支持社会体育组织承办全民健身活动和赛事。到 2030 年，全县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口比例每万人达到 2900 人，实现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 2.3 名，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人数比例达到 92% 以上。(责任单位：文广新体局、科协)

3. 积极推动体育健身与医疗融合发展。推广普及《中国人体健身活动指南》，为群众提供科学合理的运动处方。推动形成体医结合的疾病管理与健康服务模式，发挥全民科学健身在健康促进和慢性病预防等方面的积极作用。鼓励社会资本开办康体、体质测定和运动康复等各类机构。完善体质健康监测体系，开发应用国民体质健康监测大数据，开展运动风险评估。加快推进“互联网+健身”科技服务平台和科学健身指导服务站点建设，提高科学健身指导服务水平。（责任单位：文广新体局、卫健局、科协、总工会）

（三）营造绿色安全健康环境

1.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持续推进城乡环境卫生整洁行动，加强环境卫生基础设施建设，做好城乡生产、生活、生态空间规划指导。加大农村人居环境治理力度，全面加强农村垃圾治理，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大力推广清洁能源。到2030年，把全县农村建设成为人居环境干净整洁、适合居民生活养老的美丽家园，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进一步提高农村集中供水率、自来水普及率、水质达标率和供水保证率，全面建立“从源头到龙头”的农村饮水安全保障体系。加快无害化卫生厕所建设，力争到2030年全县基本完成农村户厕无害化建设改造。实施以环境治理为主的病媒生物综合预防控制策略。深入推进国家卫生城镇创建和美丽乡村，力争到2030年，创建国家卫生县城。（责任单位：爱卫办、城管局、城建局、宣传部、环保局、水务局、各乡镇（区））

2. 建设健康县城和健康村镇。把健康村镇建设作为推进健康临西建设的重要抓手，将健康融入城乡规划和临西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建设、治理的全过程，促进城乡与人民健康协调发展。各行政村要对村“两委”办公室、村民活动室、卫生室、警务室等进行整合，普遍建立集办公议事、村务公开、事务代办、信访代理、医疗卫生、邮政服务，购物超市、文化娱乐、信息技术服务等于一体的村民中心，做到一般的农业技术服务、致富技术培训、证件证照办理、矛盾纠纷化解、惠民政策落实等法律咨询服务不出村，成为方便群众生产生活的综合性服务平台。实施健康教育知识普及工程，按照有场地、有医生、有设备、有宣传资料、有健康档案“五有标准”，积极推进“健康小屋”建设。大力推广建设互助幸福院等多种养老模式，着力完善配套设施，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托。到2030年，结合文明村镇建设，广泛开展健康小区、健康村镇、健康单位、健康胡同、健康家庭等建设活动，提高社会参与度，形成协同共建的良好局面。加强健康学校建设，落实学生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评价，完善学校食品安全管理、传染病防控等相关政策。（责任单位：爱卫办、宣传部、自然资源规划局、教育局、城管局、城建局、卫健局、市场监管局、各乡镇(区)）

3. 大力开展大气、水、土壤等污染防治。以提高环境质量为核心，推进联防联控和流域共治，实行环境治理目标考核，实施最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切实解决影响广大人民群众身体健康的突出环境问题。深入推进产业园区、新城等开发建设规划环评，严格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强化源头预防。（责任单位：环保局、

水务局、城建局、各乡镇(区))

深化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建立常态化区域协作机制。完善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气的区域联合预警机制。全面实施空气质量达标管理，促进全县环境空气质量明显改善。（责任单位：环保局、各乡镇(区))

加强水污染治理。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推动城镇供水设施向农村延伸。强化地下水管理和保护，推进地下水超采区治理与污染综合防治。（责任单位：水务局、发改局、环保局、卫健局、各乡镇(区))

开展土壤环境治理监测网络建设，建立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调查评估制度，开展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实施农用地土壤环境分类管理，全面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控，有效保护生态系统和遗传多样性。加强噪声污染防治。（责任单位：环保局、自然资源规划局、农业农村局、各乡镇(区))

4. **实施工业污染源治理。**全面实施工业污染源排污许可管理，推动企业开展自行监测和信息公开，建立排污台账，实现持证按证排污。加快淘汰高污染、高环境风险的工艺、设备与产品。开展工业集聚区污染专项治理，推进行业达标排放改造。（责任单位：环保局、发改局、各乡镇(区))

5. **建立健全环境与健康监测评估制度。**落实环境与健康监测、调查和风险评估制度。开展重点区域、流域、行业环境与健康调查，建立覆盖污染源监测、环境质量监测、人群暴露监测和健康效应监测的环境与健康综合监测网络及风险评估体系。实施

环境与健康风险管理。全面推进环境信息公开，推进全县空气质量监测和信息发布。（责任单位：环保局、卫健局、各乡镇（区））

6. 健全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体系。健全从源头到食品消费全过程的监管，确保人民群众吃得安全和放心。加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完善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网络，到 2030 年，食源性疾病报告网络实现乡（镇）全覆盖。全面推行标准化、清洁化农业生产，深入开展农兽药残留、重金属污染综合治理，实施兽药抗菌药治理行动。建立食用农产品全程追溯协作机制，完善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强化日常监督检查力度。加强互联网食品经营治理。推进食品安全信用体系建设，完善食品安全信息公开制度。严格依据国家药品标准，推进医疗器材、中药研发和生产升级，全面加强药品监管，推进药品追溯体系建设，形成全品种、全过程完整追溯与监管链条。加强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管。加强进口食品准入管理，加大对境外源头食品安全体系检查力度。力争将全县打造成为建设出口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责任单位：市场监管局、农业农村局、卫健局）

7. 完善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强化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促进道路交通安全，预防和减少事故伤害。加快构建安全风险等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防线，强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切实降低重特大事故发生频次和危害后果。推进职业病危害源头治理，完善职业安全卫生标准体系，建立分级分类监管机制，强化职业病报告制度，加强放射诊疗辐射防护。加强道路交通安全设施设计、规划和建设，严格道路运输安全管理，提高机动车驾驶人和交通参与者综合素质。到 2030 年，力争实现道路交通事故万车

死亡率下降 30%。建立伤害综合监测体系，加强儿童和老年人伤害预防和干预，预防和减少自杀、意外中毒。建立消费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减少消费品安全伤害。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建立基于源头防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机制，健全病媒生物及各类重大传染病监测控制机制，主动预防、控制和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提高动植物疫情疫病防控能力，加强进境动植物检疫风险评估准入管理，强化外来动植物疫情疫病和有害生物查验截获、检测鉴定、除害处理、监测防控规范化建设，健全购买和携带人员、单位的问责追究体系，防控国际动植物疫情疫病及有害生物跨境传播。加强全民安全意识教育，提高广大群众防灾减灾、自救互救和突发事件卫生应急能力。建立立体化的紧急医学救援体系。到 2030 年，城乡公共消防设施基本实现全覆盖，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能力和紧急医学救援能力明显提高，道路交通事故死伤比显著降低。（责任单位：应急管理局、交通局、公安局、交警队、财政局、城建局、环保局、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规划局、文广新体局、发改局、卫健局）

（四）加强重大疾病防控体系建设

1. 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组织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提高人均经费标准，稳步扩展服务内容，增强居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公平性。加强项目管理，规范绩效评价，改革经费支付方式，提高项目实施效果。（责任单位：卫健局、财政局）

2. 加强重点传染病和地方病防治。加强传染病监测预警，到 2030 年法定传染病报告率达到 95%以上，艾滋病诊断发现并

接受规范随访服务的感染者和病人比例达到 95%以上，为所有符合条件且愿意接受治疗的感染者和病人提供抗病毒治疗。降低全人群乙肝病毒感染率。加大一般就诊者肺结核发现力度，强化重点人群主动筛查，推进患者全程随诊管理，实施“推进耐多药结核病防治行动”。有效应对霍乱、流感、手足口病、麻疹、疟疾、流行性出血热等重点传染病疫情。实施以传染源控制为主的狂犬病、布病、禽流感等人畜共患病综合治理策略。加强对碘缺乏病、氟中毒、大骨节病、克山病等地方病的防治，基本消除重点地方病危害。（责任单位：卫健局、公安局、司法局、自然资源规划局、水务局、农业局）

3. 开展慢性病综合防控。在老年慢病大数据研究基地试点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推广慢性病防治适宜技术，规范慢性病人群的诊治和康复。加强慢性病筛查和早期发现，健全死因监测、肿瘤登记报告和慢性病监测制度。坚持开展“全民免费大体检”工作，规范健康档案管理，对筛查出来的慢性病患者，实行“一户一计划、一病一方案”并在膳食结构、生活习惯等方面提前介入，给予有效干预和指导，督促群众改变不良生活习惯，有效防止“慢病变大病”。到 2030 年，实现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慢性病健康管理，总体癌症 5 年生存率提高 15%。同时，全面实施 35 周岁以上人群首诊测血压，稳步开展血压血糖血脂异常、超重肥胖等慢性病高危人群的患病风险评估和干预指导。加强口腔卫生，将口腔健康检查和肺功能检测纳入常规体检，到 2030 年 12 岁儿童患龋齿率控制在 25%以内。（责任单位：卫健局、教育局、科协、司法局、市场监管局）

4. 落实国家扩大免疫规划。加强常规免疫，提高预防接种及时性，做好补充免疫和查漏补种。强化接种门诊规范化建设，提高预防接种管理质量。完善脊髓灰质炎疫苗免疫策略，继续维持无脊髓灰质炎状态。强化疫苗可预防传染病监测。推动建立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机制。加强疫苗冷链管理，推进疫苗全程追溯体系建设，严格禁止非法疫苗销售行为。（责任单位：卫健局、财政局、教育局、市场监管局）

5. 优化计划生育服务管理。落实人口均衡发展政策，改革完善计划生育服务管理。鼓励按政策生育，引导群众负责任、有计划地生育。全面推行知情选择，普及避孕节育、优生优育和生殖健康知识。推动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由控制人口数量为主向调控总量、提升素质、优化结构和合理分布并举转变，由管理为主向更加注重服务家庭转变，由主要依靠政府力量向政府、社会和公民多元共治转变。坚持和完善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落实国家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政策，加强再生育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保障力度，开展出生人口性别比治理，到2030年，人口性别比实现自然平衡。（责任单位：卫健局、发改局、财政局、计生协）

（五）提高重点人群健康水平

1. 推进重点人群体育活动。制定实施老年人、青少年、职业群体及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的体质健康干预计划。基本实现青少年熟练掌握1项以上体育运动技能，确保学生校内每天体育活动时间不少于1小时。到2030年，学校体育场地设施与器材配置达标率达到100%，青少年学生每周参与体育活动达到中等强度3次以上，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优秀率25%以上。加强科学

指导，促进妇女、老年人和职业群体积极参与全民健身。实行工间健身制度。推动残疾人康复体育和健身体育广泛开展。增加社会矫正人员等特殊人群的全民健身服务供给。（责任单位：文广新体局、教育局、卫健局、总工会、残联、司法局、妇联）

2. 加强妇幼健康服务。实施母婴安全计划、健康儿童计划、妇幼健康服务保障工程。建立覆盖城乡居民，涵盖孕前、孕期、新生儿各段的出生缺陷防治免费服务制度，落实出生缺陷三级预防措施，推进产前筛查、产前诊断和新生儿疾病筛查网络建设，推进优生优育全程服务。提高妇女常见病筛查率和早诊早治率。加大儿童重点疾病防治力度，扩大新生儿疾病筛查，继续开展重点地区儿童营养改善等项目。提高孕产妇和新生儿危急重症救治能力。（责任单位：卫健局、发改局、教育局）

3. 强化老年医养服务。推进老年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医疗卫生服务延伸至社区、家庭。健全医疗卫生机构与养老机构合作机制，推动医养结合，推进中医药与养老融合发展。加强老年常见病、慢性病的健康指导和综合干预，开展老年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推动居家老人长期照护服务的发展，全面建立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老人补贴制度，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和商业保险等多层次长期护理保障制度。完善医保政策，使老年人在基层能够获得可负担的基本药物。（责任单位：卫健局、民政局、人社局、医保局、财政局）

4. 增强残疾人口社会关怀。提高全社会的残疾预防意识，开展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残疾预防，针对主要导致残疾的因素实施预防工程。继续开展防盲治盲和防聋治聋工作。加强残疾人健

康服务，进一步完善康复服务体系，实施重点人群康复工程。加大符合条件的低收入残疾人医疗救助力度，将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医疗康复项目按规定纳入基本医疗保险支付范围。（责任单位：残联、发改局、民政局、财政局、卫健局、司法局、人社局、医保局）

5. 深入实施健康扶贫工程。全县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全面落实农村贫困人口优先检查、优先接诊、优先住院、优先治疗“四个优先”；全县农村人口实现免费体检全覆盖，100%建立健康档案；建档立卡贫困户住院费用报销比例达到95%以上，100%实现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大病100%得到及时有效救治。到2020年，力争50%以上的农村建起“健康小屋”。基层卫生服务条件明显改善，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基层群众健康意识、健康素养显著提高，全县因病致贫、因病返贫发生率大幅度降低，争创全国“健康教育示范县”和“慢性病防控防治示范县”。（责任单位：卫健局、扶贫办、人社局、医保局、发改局、教育局、民政局、残联）

（六）补齐基层健康服务短板

1. 建立基层卫生保障机制。调整优化健康服务体系，坚持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继续实施“春雨工程”，推动重心下移、资源下沉，构建基层卫生资金投入、人才培养和制度建设保障机制。（责任单位：卫健局、发改局、财政局、人社局、医保局、教育局）

2. 提升基层医疗服务水平。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建设，加快培养基层全科医生，提高常见病、多发病和慢性病诊治能力。到2030年，全面提升县级公立医院综合能力，将县域

内就诊率提高到 90%左右，基本实现大病不出县。进一步拓展中心乡镇卫生院功能，提升急诊抢救、二级以下常规手术、正常分娩、高危孕产妇筛查、儿科等医疗服务能力，强化国医堂建设，充分发挥中医药的优势和作用。（责任单位：卫健局、财政局、人社局、医保局）

3. 加强基层健康人才培养。建立完善适应行业特点的薪酬制度，收入分配向基层人员倾斜。创新基层人才职称评审制度，建立以能力、水平、质量和业绩为导向，以社会和业内认可为核心的人才评价体系。（责任单位：卫健局、教育局、财政局、人社局）

（七）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1. 抓好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坚持居民自愿、基层首诊、政策引导、创新机制。建立健全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制度，切实做到签约一人，履约一人，不断提高居民对签约服务的获得感和满意度。提高县域内就诊率，建立省、市、县三级绿色转诊通道，减少患者直接跨省就诊。深入开展分级诊疗试点，将分级诊疗纳入相关社会发展规划，力争到 2018 年底搭建起分级诊疗制度框架；到 2020 年每万名居民拥有 2 名以上全科医生，基本建立起基层首诊制度，形成区域内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诊、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模式。（责任单位：卫健局、发改局、医保局）

2. 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推进政企分开和管办分开。政府主要管方向、管政策、管引导、管规划、管评价，减少对医院人事编制、科室设定、岗位聘任、收入分配等管理。积极推动医药分开，协调推进医疗价格、人事薪酬、药品流通、医保支付方式

等改革。完善公立医院补偿机制，逐步偿还和化解长期债务。到2020年，建立以成本和收入结构变化为基础的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严格控制医疗费用过快增长。（责任单位：卫健局、编办、财政局、人社局、医保局、发改局、市场监管局）

3. 加强全民医保制度建设。全面建立并严格落实医疗保险基金预算管理，实现基金中长期收支平衡。探索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制度，实现覆盖范围、筹资政策、保障待遇、医保目录、定点管理、基金管理“六统一”。推进基本医保全国联网，实现省内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加大大病保险的投入力度。到2020年，建立医保基金调剂平衡机制；到2030年，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重降低到25%左右，基本医保实际报销比例达到70%。健全医保支付机制，加快推进医保管办分开，全面实现医保智能监控。积极发展商业健康保险，到2030年，建立现代商业保险服务业，商业健康保险赔付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重显著提高。到2030年，全民医保管理服务体系完善高效，住院全面实现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s）付费、门诊医疗服务实现按人头付费，引入按服务绩效付费，引导医疗机构主动保证质量、控制成本、节约费用、提高效率。（责任单位：医保局、卫健局、财政局、民政局、税务局、发改局、国资局、市场监管局）

4. 抓好药品供应保障制度建设。密切监测药品短缺情况，强化短缺药品供应保障和预警，建立常态短缺药品储备制度和应急供应机制，解决好低价药、“救命药”、孤儿药以及儿童用药供应问题。建立完善药品信息全程追溯体系，实施药品采购“两票制”改革，深化药品流通体制改革，落实医疗机构药品、耗材采

购主体地位，完善药品价格形成机制。落实以基本药物制度为基础的国家药物政策。严格规范用药，加强抗菌药物等临床应用管理，严控“大处方”。（责任单位：卫健局、财政局、医保局、民政局、税务局、发改局、国资局、市场监管局）

5. 合理配置医疗卫生服务资源。制定和落实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区域内基本医疗卫生资源按常住人口和服务半径合理布局，实现人人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到2030年基本形成15分钟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圈。不断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和质量，力促再住院率、抗菌药物使用率等主要医疗服务质量指标显著改善。（责任单位：卫健局、发改局）

6. 加快推动社会办医。引导社会资本直接兴建医疗机构和参与公立医院改革制度，形成投资主体和投资方式多元化格局。放宽市场准入，在规划中对社会办医预留空间。到2020年，按照每千常住人口不低于1.5张床位为社会医院预留规划空间，同步预留诊疗科目设置和大型医用设备配置空间。优先支持社会力量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加快推动医师多点执业。放宽大型仪器设备购置限制，凡符合规划要求和准入资质的，不得以任何理由设置门槛。（责任单位：卫健局、发改局、发改局、财政局、国资局、民政局）

7. 关心爱护医务人员待遇和身心健康。医疗卫生行业人事薪酬改革向高层次人才、业务骨干加大倾斜力度，落实基层医务人员工资政策，关心爱护医务人员身心健康。依法打击涉医违法犯罪行为特别是伤害医务人员的暴力犯罪行为；强化医德医风建设和行业自律。（责任单位：卫健局、人社局、宣传部、法院、检

察院、公安局、司法局、财政局、民政局)

(八) 推进中医药强县建设

1. 提高中医医疗服务水平。加大对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投入力度，将更多成本合理、效果确切的中医药服务项目按规定申请纳入医保支付范围。县中医院力争达到二级甲等水平，积极培育和充分发挥中医临床优势，加快中医医疗中心和区域中心建设。加强县级中西医结合医疗能力建设。全面实施中医医院信息化提升工程，推进以中医电子病历为基础的中医医院信息系统建设。放宽中医药服务准入，鼓励社会资本举办中医医疗机构。在乡镇卫生院建立中医、国医堂等中医综合服务区，在村卫生室推广开展中医适宜技术，力争到 2020 年所有乡镇卫生院和 70% 的村卫生室具备中医药服务能力。大力发展中医药非药物疗法，使其在常见病、多发病和慢性病防治中发挥独特作用。到 2030 年，中医药服务在治未病及养生保健中的主导作用、重大疾病中的协同作用、在疾病康复中的核心作用得到有效发挥。（责任单位：卫健局、发改局、科协、市场监管局、人社局、医保局、残联）

2. 发展中医养生保健服务。深入推进中医治未病健康工程，加强县中医院治未病能力建设。鼓励养老机构设置中医诊室或与县中医院合作建立快速就诊绿色通道，鼓励县中医院自建、托管养老机构或与养老康复疗养机构开展技术协作，鼓励中医医师在养老机构提供保健咨询和调理服务。

健全中医特色康复服务体系，鼓励设立中医特色康复医院和疗养机构。到 2020 年，所有乡级医疗机构配备中医康复设备，推广中医康复技术，提供中医特色康复服务。（责任单位：发改

局、科协、市场监管局、卫健局、教育局、农业农村局、民政局、文广新体局)

3. 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强化中医药教育，培养中医人才。推进中医药毕业后教育，全面实施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注重中医临床技术骨干、基层中医药人才培养和中医药学术经验继承。做好邢台市名中医评选和国医大师、全国名中医、河北省名中医推荐工作。提升县中医院科研服务能力，开展中医药防治重大疑难疾病研究，促进中医药科技成果转化，及时提供中药材市场动态监测信息，促进中药材种植业绿色发展。强化中医药教育，完善中医师承教育。（责任单位：科协、教育局、卫健局、发改局）

4. 弘扬中医药特色文化。将中医药优势与健康管理结合，探索融健康文化、健康管理、健康保险为一体的健康保障模式。推进中医药文化建设，倡导“大医精诚”核心价值理念。开展健康大讲堂活动，推进中医药进乡村、进社区、进家庭，提升城乡居民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将中医药基础知识纳入中小学传统文化课程。（责任单位：科协、教育局、卫健局、文广新体局、发改局、市场监管局）

（九）推进健康产业发展

1. 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加强各部门、各领域在健康领域的沟通协作。制定健康影响评估指南，建立健康影响评估制度，系统评估重大工程项目以及公共政策实施对健康的影响，实行健康影响评价“一票否决”，健全监督和问责机制。全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快建立更加成熟定型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维护公

共医疗卫生的公益性，建立协调统一的医药卫生管理体制，实施属地化和全行业管理，健全卫生计生全行业综合监管体系。完善健康人才培养机制。建立高层次、复合型人才培养制度。加强医教协同，建立完善医学人才培养供需平衡机制。加强卫生计生监督执法体系和能力建设。充分调动政府、社会团体、企业等的积极性，形成多元化筹资格局。大力发展慈善事业，鼓励社会和个人捐赠与互助。（责任单位：卫健局、教育局、司法局、民政局、财政局、人社局、医保局、发改局、市场监管局、税务局）

2. 完善“大健康、新医疗”产业体系。一是推动健康旅游融合发展。依托全国著名劳模吕玉兰纪念馆、著名武术流派临清潭腿发源地龙潭寺、净域寺等资源，发展红色教育、武术、文化等健康旅游项目。二是大力培育健康文化产业。加强健康文化传播与交流，举办健康文化活动。发挥电视、广播、网络等媒体健康教育功能，建设各类公益性健康教育平台。充分挖掘“临清潭腿武术文化”等资源，开展中医特色治疗、康复理疗、针灸推拿、药膳等服务，努力建成以“中医治未病、康复理疗、养生保健、药膳食疗”为核心的中医药文化养生服务基地。三是大力发展体育健身服务业。打造以明珠广场、阳光公园、玉河公园、北湖公园等运动休闲区为主的运动休闲圈。充分发挥资源优势，加大特色体育产业的打造与推广力度，实现全县特色体育产业分布格局。四是促进群众体育快速发展。推动各级各类公共体育设施免费开放。加强体育文化宣传，积极促进群众体育社会化、产业化发展。（责任单位：文广新局、卫健局）

（十）推进信息化建设

1. 实施“e健康”工程（互联网+健康医疗），推进使用居民就医“一卡通”，建立医学影像、健康档案、检验报告、电子病历等医疗信息共享服务平台，逐步建立跨医院的医疗数据共享交换标准体系。

2. 加快“智慧医疗”工程建设，推行全县统一的“数字化医院”管理系统。积极发展网上预约挂号、在线咨询、交流互动、网上支付、远程培训等健康信息服务。加快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等信息技术应用。鼓励互联网企业与医疗机构合作建立医疗网络信息平台，提高重大疾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控能力。

3. 按照国家、省、市相关要求，建设标准统一、融合开放、有机对接、分级管理、安全可靠的县级人口健康平台，实现公共卫生、计划生育、医疗服务、医疗保障、药品供应、综合管理等6大业务应用系统的资源共享和业务协同。到2020年，全员人口信息、电子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3大数据库基本覆盖全县人口。

4. 大力发展新医疗电子服务业态。充分利用“互联网+”，建设面向患者、医生、医院、保险、药品，线上线下一体化的健康服务新型业态。重点培育综合疾病风险评估、在线疾病咨询、远程治疗和康复等多种形式的健康管家服务产业；加快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等信息技术在医疗服务、健康管理、养老服务等健康服务领域的应用；加快医疗健康大数据开发，充分利用穿戴式植入式智能设备、移动终端、固定终端等终端设备，提供个性化健康管理、健康养老信息服务；打造高端医疗技术和管理平台（诊室、手术室、放射、检验检测、药房、康复、体检、

专科医疗), 创新医疗服务模式, 提高高端医疗患者的服务体验。积极发展网上预约挂号、在线咨询、交流互动、网上支付、远程培训等健康信息服务业务, 积极推进医疗机构开展基层检查、上级诊断等远程医疗服务。

5. 全力打造“智慧医药”为核心的大健康产业集群。通过政策扶持, 积极开展处方药社会化供应试点工作, 推进医疗机构处方社会化供应; 利用移动互联技术跨界整合医院、医生、患者, 设备、药品、数据等资源, 探索培育1家“云医院”, 形成“大健康、新医疗”互联网+健康医疗新模式; 发展医药电子商务产业, 推动自营式B2C网上药店、第三方平台模式和B2B采购平台快速成长; 积极推进“互联网+”益民服务, 大力发展以互联网为载体、线上线下互动的新兴消费; 促进智慧健康养老产业发展。支持智能健康产品创新和应用, 推广全面量化健康生活新方式; 发展第三方在线健康市场调查、咨询评价、预防管理等应用服务, 提升规范化和专业化运营水平; 依托现有互联网资源和社会力量, 以社区为基础, 搭建养老信息服务网络平台, 提供护理看护、健康管理、康复照料等居家养老服务; 鼓励养老服务机构应用基于移动互联网的便携式体检、紧急呼叫监控等设备, 提高养老产业服务水平。(责任单位: 卫健局、发改局、科协、市场监管局、民政局)

四、实施步骤

(一) 全面推进阶段(2016—2020年)。人人参与、共建共享的健康格局初步形成, 完善的全民健康制度基本建立, 健康体制机制成熟定型。

（二）深化加速阶段（2021—2025年）。全民健康制度体系更加完善，全民健康建设进程快速推进，健康事业与健康产业加速发展，主要任务基本完成。

（三）重点攻坚阶段（2026—2030年）。健康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基本实现现代化，组织相关部门开展验收评估工作，确保重点难点健康问题得到全面解决，发展目标全面实现。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要将健康临西建设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列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将主要健康指标纳入各单位考核指标，完善考核机制和问责制度。成立健康临西建设领导小组，明确办事机构，统筹协调推进健康临西建设工作，指导各部门开展工作。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落实把健康融入所有政策的要求，积极承担健康临西建设中的职责。健全相应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确保工作落实。注重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及其他社会组织的作用，凝聚全社会共识和力量。

（二）转变政府职能。进一步推进健康相关领域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继续深化药品、医疗机构等审批改革，规范医疗机构设置审批行为。推进健康相关部门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加强卫生计生、体育、食品药品、环保等健康领域监管创新，加快构建事中和事后监管体系，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机制建设。推进综合监管，加强行业自律和诚信建设，鼓励行业协会商会发展，充分发挥社会力量在监管中的作用，促进公平竞争，推动健康相关行业科学发展。简化健康领域公共服务流程，优化政府服务，提高服务效率。

（三）搞好规划衔接。准确把握发展形势，建立和完善规划衔接协调机制，对接“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卫生与健康规划、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纲要等，做好健康临西建设年度计划的编制实施，确保各项政策措施有序推进、落到实处。

（四）强化宣传引导。采取多种形式大力宣传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战略规划和重大意义，宣传健康临西建设的决策部署和具体安排。加强典型宣传，增强全社会对健康中国、健康临西建设的普遍认知，营造人人关心、人人支持，积极投身健康中国、健康临西建设的良好社会氛围。

（五）加强监测评估。各单位要根据本实施意见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完善各项政策措施，明确各阶段实施的重大项目、重要任务及其进度要求。建立健全监测评价机制，对落实情况进行实时监测，对落实效果进行年度评估，并根据监测评估情况及时调度督导，适时对目标任务、工作措施进行调整和优化，发现各单位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及时总结和推广。